



#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OF HUNAN PROVINCE

[网站首页](#)[信息公开](#)[办事服务](#)[互动交流](#)[发展改革](#)[专题专栏](#)[首页](#) > [信息公开](#) > [通知公告](#)

## 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

时间：2020年10月30日 10:30

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市州委，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现将《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  
2020年10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

2013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南时提出，湖南要发挥作为东部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过渡带、长江开放经济带和沿海开放经济带结合部(以下统称“一带一部”)的区位优势，抓住产业梯度转移和国家支持中西部地区发展的重大机遇，提高经济整体素质和竞争力，加快形成结构合理、方式优化、区域协调、城乡一体的发展新格局。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强调，要着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内陆地区改革开放的高地，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奋力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

长株潭区域是湖南发展的核心增长极，长株潭三市(以下简称三市)沿湘江呈“品”字形分布，市中心两两相距不足50公里。从1984年正式提出建设长株潭经济区方案，到1997年实施长株潭一体化发展战略，再到2007年长株潭城市群获批全国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以下简称“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经历了几十年的有效探索，已成为全省现代化建设和全方位开放的战略支撑。新时代加快推动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是进一步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增强创新发展动力的客观需要，也是进一步增强区域经济和人口承载能力，优化区域经济布局的必然要求，对引领全省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发展的决策部署，编制本规划纲要。

规划范围包括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全域，面积2.8万平方公里。以三市中心城区、长沙县全域以及湘潭县易俗河镇为中心区(总面积约6600平方公里)，辐射带动长株潭区域创新发展。以长株潭生态绿心为核心(总面积528.32平方公里)，联动周边大托、暮云、跳马、云龙、昭山等区域融合发展，建设长株潭生态绿色融合发展示范区。

本规划纲要是指导长株潭三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一体化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制定相关规划和政策的依据。规划期至2025年，展望到2035年。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2007年长株潭城市群获批全国“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以来，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加快推进，区域竞争力、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已具备在更高起点上推动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良好条件。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区位优势凸显。长株潭位于京广经济带、珠三角经济区、长江经济带的结合部，京广、沪昆、渝长厦高铁动脉交汇，城际铁路全线贯通，依托湘江航道联通长江“黄金水道”实现通江达海，以长沙为中心的“四小时航空经济圈”初步形成，已形成高铁、城铁、高速、城际快速道、高等级航道等多种运输方式协调发展的立体交通网络。

经济实力全省领先。长株潭以全省1/7的国土面积、22%的人口，创造了40%以上的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2017年，长沙市地区生产总值跨越万亿元。2019年，长株潭地区生产总值1.68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42.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66.61亿元，占全省总额的42.1%；规模工业增加值5242亿元，比上年增长8.8%；进出口总额2432亿元，实际利用外资金额640.5亿元，与20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经贸合作关系，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长期落户长沙。

产业竞争力显著增强。长株潭聚集9个国家级园区、19个省级园区，形成3个万亿级产业、11个千亿级产业和20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

以三一重工、中联重科、山河智能等为代表的工程机械产业规模稳居全国第一，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国的1/4以上。以中车株机为代表的轨道交通装备产业规模位列全国首位，电力机车产品市场份额全球第一。以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为基地的“电视湘军”“出版湘军”“动漫湘军”享誉全球，长沙获评世界“媒体艺术之都”。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战略新兴产业蓬勃发展。

创新动能日趋强劲。资本、技术及人才等高端发展要素加速聚集，全省60%以上的创业平台、70%以上的高新技术企业、80%以上的高校科研机构、85%以上的科研成果汇聚长株潭。2019年，长株潭地区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8.8%，R&D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5%。超级计算机、超级杂交稻、磁悬浮技术、“海牛号”深海钻机等一批世界先进科技成果先后涌现，长沙麓谷创新谷、株洲中国动力谷、湘潭智造谷成为中国制造新名片。

生态质量持续改善。湘江保护和治理行动扎实推进，区域内湘江及其支流地表水达标率达99.7%，出境断面水质稳定在Ⅲ类以上。大气监测监控网络体系不断完善，涉气排污企业污染治理不断加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0%以上。重金属污染耕地修复成效明显，《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率先获国务院批复。长株潭生态绿心全面完成违规项目整改和工业项目退出，株洲清水塘、湘潭竹埠港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试点顺利验收。

城市魅力不断彰显。湖湘文化底蕴深厚，山水洲城形象凸显，城市活力、吸引力不断提升，老百姓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2019年，长株潭常住人口1530.45万人，比2018年增加26.25万人，城镇化率达73.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全省平均水平高出54.8%。社会保障更加健全，教育、医疗、旅游等公共服务共享领域不断扩大，三市通信同号、同城同费、“一卡通”应用不断拓展。长沙连续11年被评为最具幸福感城市。

## 第二节 机遇挑战

**重要机遇。**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同我国经济优化升级交汇融合，为长株潭区域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竞争能力、全方位参与国际合作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我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城镇化发展格局迎来重大变革，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将成为经济和人口主要承载空间；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快建设，为新时代加快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带来了新机遇，注入了新能量。

**主要挑战。**受国内外多种因素影响，经济全球化趋势放缓，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扩散蔓延，对世界经济产生不利影响，我国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长株潭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新情况新问题。同时区域内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三市行政主体职责边界和一体化共同目标未完全一致，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水平有待提高，产业融合协同不足，这些都给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带来较大挑战。

## 第三节 重大意义

长株潭区域是湖南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之所在，也是湖南走在中部崛起前列的重要支撑。推进长株潭区域一体化，有利于加快构建创新发展的动力系统，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品质城市群，引领全省高质量发展；有利于湖南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加快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格局；有利于探索区域一体化发展的制度体系和路径模式，为全国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提供示范。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湖南“一带一部”区位优势，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创新引领、开放崛起，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推进长株潭“五位一体”建设，着力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着力推动产业发展协力协同，着力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着力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着力扩大高水平开放，着力创新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高标准建设长株潭生态绿色融合发展示范区，引领全省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奋力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协同创新。**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深度融合，促进人才和科研资源共享，整合创新资源，实现高效配置，打造区域创新共同体，推进产业发展迈上新台阶。

**坚持协调发展。**强化长沙龙头带动作用，提升株洲、湘潭比较优势，优化区域功能布局，加强政策协调和规划衔接，形成分工协作、优势互补、独具特色的协调融合发展格局。

**坚持绿色低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贯彻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系统思想，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推广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开创绿色发展新局面。

**坚持开放合作。**全面拓展对外开放空间，打造高水平内陆开放平台，培育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营造市场统一、规则互认、要素自由的发展环境，构筑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开放发展新机制。

**坚持民生共享。**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增加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加普惠便利，在发展中提升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人民共同富裕。

## 第三节 战略定位

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核心增长极。深入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依托产业、科技、金融、创新、综合交通区位等优势资源，以融入全球产业链和价值链为目标，构建世界级优势产业集群和具有全球竞争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内陆地区改革开放的高地，形成开放、包容、合作、共享的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全国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深化区域协同合作，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整合资源要素，加快形成一体化发展市场体系，率先实现长株潭区域规划融合、交通共建、产业协同、民生共享、环境共治，优化共商共建共享机制，共同推动一体化纵深发展，建设长江中游最具活力的城市群，为全国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发挥示范作用。

全国生态文明建设先行区。贯彻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新要求，突出长株潭生态绿心和绿色湘江的品牌效应，保护山水资源，修复生态系

统，建设生态家园，发展绿色产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推动发展方式向绿色低碳循环转变，实现“两型”示范向生态文明示范建设的跨越，树立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样板。

#### 第四节 发展目标

近期目标：到2025年，长株潭区域竞争实力、辐射带动能力显著增强，高水平基础设施、现代公共服务、社会保障等领域一体化取得重大进展，融融融合发展格局全面形成。

经济人口承载力更强。城市发展空间进一步拓展，区域经济活力持续增强。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2.7万亿元，年均增长8%左右，人均GDP达到16.5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6.8万元；城镇人口达到1300万人，城镇化率达到80%，创建国家中心城市。

科创产业融合度更深。自主创新能力全面提升，优势产业竞争力显著增强，工程机械、轨道交通、信息技术及新材料等领域形成世界级产业集群。到2025年，R&D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3%左右，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达到9500亿元以上，占地区生产总值35%。

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建成一批交通、水利、能源、信息、市政领域重大工程，以“三干两轨四连线”为骨干支撑的交通网络基本形成，长沙“四小时航空经济圈”成功构建，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实现。到2025年，中心区路网密度达到7公里/平方公里，“半小时通勤圈”全面形成。

生态环境质量更加优良。区域环境污染联防联控联治机制高效运转，跨界水污染、大气复合污染等问题明显改善。到2025年，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低于40ug/m3，森林覆盖率达56.8%，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5%以上，跨界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达到100%，单位GDP能耗较2019年下降10%以上。

基本公共服务更加便利。教育、劳动就业、社会保险、全民健身、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人民共享便捷、均等、标准的基本公共服务。到2025年，人均公共财政支出达到2.2万元，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9万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1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7%以上，人均期望寿命达到78岁。

一体化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区域政策协调，行政壁垒和体制机制障碍基本消除，要素自主有序流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基本建立。营商环境持续改善，诚信社会建设成效明显，市场主体活力全面激发。

远期目标：到2035年，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全面实现，人民生活更为富裕，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成为中部地区领先、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现代化城市群。

### 第三章 构筑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进一步优化长株潭空间布局，强化长沙龙头带动作用，发挥株洲、湘潭比较优势，共同构筑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格局。

#### 第一节 构建区域新型空间结构

以湘江为纽带，以长株潭生态绿心为核心，依托区域内重大交通干线，加快三市空间紧密融通与同城化，构建城乡融合发展的城镇体系，形成“一轴一心，三带多组团”的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新型空间结构。

一轴：串联三市主城区的湘江发展轴。依托湘江沿岸科创、产业等优势资源，构建创新与产业融合发展走廊、现代服务业发展走廊和高品质人居家园三大功能的湘江发展轴。湘江东岸，依托区域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联动金霞经开区、长沙经开区、湘潭高新区、岳塘经开区、株洲经开区、渌口经开区等区域，重点集聚装备制造、新材料、数据信息、现代物流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大力发展文化创意、商务会展、总部经济等现代服务业。湘西岸，依托湘江沿岸教育科创资源，高水平建设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城，联动望城经开区、长沙高新区、湘潭经开区、株洲高新区、雨湖工业集中区、天易经开区等区域，重点集聚新一代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文旅科创产业，建设科技创新策源地、湘江教育创新带和协同创新中心。加快湘江风光带和滨江地区规划建设，打造长株潭“百里滨水走廊”。

一心：长株潭生态绿心。严格落实长株潭生态绿心法治化保护，加强生态空间管控，优化生态空间结构，建设世界级品质的城市生态绿心。探索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有效途径，以长株潭生态绿心为主体，联动周边大托、暮云、跳马、云龙、昭山等区域，大力发展科创研发、信息技术、数字经济、设计创意、医养健康、文体旅游等绿色创新产业，共建长株潭生态绿色融合发展示范区。

三带：长株潭中部(京广)发展带、北部(渝长厦)发展带和南部(沪昆)发展带。中部(京广)发展带，依托京广高铁、京港澳高速，以长沙经开区、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株洲高新区、天易经开区为空间支撑，聚联空港—高铁新城、雨花经开区、云龙新城、渌口经开区等区域，辐射带动岳阳等周边市和湘阴等相关县市，加快融入长江经济带，联动衡阳、郴州，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点发展高端装备、智能制造、现代物流、临空经济、商务会展等产业。北部(渝长厦)发展带，依托渝长厦高铁、杭长高速、长张高速，以长沙高新区、宁乡经开区、长沙经开区、望城经开区、浏阳经开区为空间支撑，重点发展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食品轻工产业和现代服务业，辐射带动湘西北发展。南部(沪昆)发展带，依托沪昆高速，以湘潭经开区、湘潭高新区、岳塘经开区、株洲经开区、醴陵经开区为空间支撑，聚联湘乡、韶山、醴陵等区域，重点发展轨道交通、航空科技、新能源装备、海洋装备、新材料产业，辐射带动湘中、湘东、湘西发展。

多组团：立足全域统筹、城乡一体，围绕长株潭中心区，打造若干重要功能组团。宁乡城镇组团，依托宁乡主城区、金洲新城、黄材、灰汤、花明楼等重要节点，打造工程机械智造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及精深加工基地、区域性旅游集散地。浏阳城镇组团，依托浏阳主城区、金阳新城、大瑶、社港、镇头、沿溪、柏加等重要节点，重点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烟花、生态休闲旅游、花卉苗木等产业。韶山—湘乡组团，立足红色旅游资源和产业基础，打造红色文化研学旅游目的地、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和绿色建材、电器设备等制造基地。醴陵—攸县组团，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形成以中国陶瓷为代表的文创产业，大力发展新材料、生物医药、农产品加工、生态旅游等产业。茶陵—炎陵组团，依托红色文化、绿色资源和产业基础，重点发展生态文化旅游、新材料、电子信息、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 第二节 促进中心区协调发展

强化区域联动发展。进一步强化长沙中心地位、龙头作用和集聚功能，加快打造国家级智能制造、创新创业、交通物流中心及全国区域性金融中心，增强极化带动效应，引领长株潭整体发展再上新台阶。充分发挥株洲、湘潭比较优势，协同打造湘江湾智能制造产业走廊和科创走廊，提升区域协同发展整体水平和效率。

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加快三市规划融合发展和片区功能重组，统筹推进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充分释放城市发展空间。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完善配套设施，强化中心城区高端服务、现代商贸、创新创业、总部经济等集聚功能，吸引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提高城市综合承载和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提升发展质量。

辐射带动周边地区加快发展。加强长株潭与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湘南地区、湘西地区的深层次合作，带动岳阳、常德、益阳、娄底、衡阳等周边城市协同发展，促进区域间相互融通补充。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及武汉城市圈、大南昌都市圈等地区的合作交流，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高质量发展。

### 第三节 推进新型城镇化

以培育节点城镇为重点，建设一批特色小镇，形成多中心、多层次的城镇体系，推动各类要素在城乡双向流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提质中心城区。推广应用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经验，降低城市落户门槛，加快农业人口转移。健全城镇化投融资机制，推进城市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乡镇延伸。引导产业园、城市新区向城市复合功能转型，完善产城融合公共服务设施配套。继续实施城市更新和城中村改造，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老城区功能和城市形象。推进城市绿道和“公园绿地15分钟服务圈”建设，构建城乡一体的绿地系统格局。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街区等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延续城市历史文脉。

加快县城建设。加强县级市和县城扩容提质，优化空间布局，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增强人口经济集聚能力，提升城乡综合服务功能和城市品质。按照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的发展思路，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打造特色小镇。强化规划引导、市场运作，培育建设一批现代农业、文化旅游、商贸物流、优势产业等领域特色小镇和特色小城镇，加强与中心区的规划统筹、功能配套，有效分担城市功能。完善小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承担服务乡村的综合性功能，推动乡村振兴发展。探索长株潭三市融合地段建设融城小镇，打造高端人才集聚区。

### 第四节 引领乡村振兴

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加快产业振兴。大力发展现代农业、精细农业和高效农业，建设长株潭都市设施农业圈，重点建设蔬菜、经济林果、花卉、设施育苗和园艺栽培等方面的设施园艺示范基地，促进文化创意、健康养老与休闲农业、观光农业融合发展。着力培育农业品牌，建设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提升“湘赣红”区域公共品牌。实施质量兴农绿色发展行动，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建立统一的绿色农产品市场准入标准。

建设美丽乡村。加快农村水、电、路、气、网等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培育建设中心村，优化乡村空间布局。加快推进乡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城乡居民一体的医疗、教育、养老等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历史文化名村和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着力发展生态旅游、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增强内生活力。鼓励和引导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创新乡村人才培育引进使用机制，扶持培育一批乡村工匠和农业领军人才，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着力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融合发展，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树立文明乡风。

## 第四章 推动产业发展协力协同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依托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搭建协同创新平台，集聚创新要素，加大产业创新力度，建立产业协同机制，完善创新体制机制，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及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构建特色鲜明、优势互补的一体化现代产业体系，促进长株潭经济高质量发展。

### 第一节 共同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

共建科技创新大平台。推进重大科研平台和大型试验设施开放共享，共同争取国家布局建设协同创新中心、集成攻关大平台、前沿科学中心和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围绕计算领域尖端技术前瞻与产业化发展、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融合，推动计算产业在长株潭形成集聚效应。以5G、人工智能、北斗导航、车联网等领域为重点，完善长株潭电子信息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平台体系。推进工程机械、集成电路、航空航天领域的科研布局，创建生物特征识别等领域国家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强化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人类干细胞研究中心、亚欧水资源中心、国家计量检测研究院长沙分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功能，加快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城、岳麓山实验室、岳麓山工业创新中心、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区、湖南军民科技协同创新平台等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推动省部共建木本油料资源利用等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国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耐盐碱水稻技术创新中心及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创新和制造业研发高地。

联合开展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生命科学、先进制造技术、能源技术等科技创新前沿布局和资源共享，集中突破Wi-Fi6芯片、超高温特种电缆、难熔金属复合材料等一批“卡脖子”核心关键技术，共同营造有利于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创新生态。制定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主导产业、先导产业技术创新路线图，集成资源积极承接“核高基”、传染病防治、新药创制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针对超高产杂交稻、超级计算机、轨道动力控制系统、中低速磁浮和IGBT芯片、人工智能及智能网联汽车等领先技术，开展关键技术的自主可控和国产化替代研究。

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完善湖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交易网络平台，建设集展示、共享、交易、咨询、合作为一体的一站式、全流程、专业化网上技术交易服务体系，支持湖南省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和高等院校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中心发展，着力建设电力牵引轨道机车车辆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新能源机动车检测中心株洲分中心、湘潭院士创新产业园、油茶科创谷、港澳科技园等科技成果转化基地，促进创新能力提升。探索建立全国性的技术贸易区，定期发布科技成果目录信息，建立以企业新产品开发需求为导向的成果信息服务系统和成果转化促进机制。设立技术孵化转化发展基金，推进成果转化项目资金共同投入、技术共同转化、利益共同分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统筹运用政府采购、首台(套)政策、技术标准等政策工具，促进科研成果转化。

优化协同创新机制。发挥长株潭区域内重点高校科创资源优势，推动与国内外知名高校联合共建新型研究机构，打造人才集聚高地和原始创新高地。加强“校地、校企、校产”合作，采用企业主导、院校协作、多元投资、成果分享新模式，共建以技术研发和转化为主的新型创新研究院(所)。促进军民融合创新发展，支持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和企业参与承担国防科技计划任务，支持军用研究开发机构承担民用科技项目。完善创新服务体系，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制度，落实科研人员股权和分红激励政策。加强中国(长沙)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长株潭区域知识产权的快速协同保护，推行知识产权快速维权、确权、审查“一站式”窗口服务。

## 第二节 共建高质量发展产业体系

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共建世界级产业集群，着力培育以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航空航天、海工装备为主的世界级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产业集群，以金属新材料、化工新材料、显示功能新材料、先进硬质材料、先进储能材料为主的世界领先高科技新材料产业集群，以现代传媒、设计咨询、高端会展、特色旅游为主的世界一流文化创意产业集群。

加快培育战略新兴产业。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契机，培育发展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依托电子信息技术创新，培育发展5G关联制造、信息技术、软件应用等一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进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培育人工智能、量子计算、增材制造、生物技术和生命科学等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加快航空航天、智能装备等领域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实现商业开发和产业化。

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支持长沙创建国家生物种业技术创新中心、国家(湖南)农机装备创新中心、国家(湖南)农产品交易平台、中部农产品集散中心、农产品进出口贸易中心、亚热带经济作物生物学与资源利用重点实验室，支持株洲创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支持湘潭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农机装备智能制造集聚区。支持隆平高科技园打造立足湖南、辐射全国、面向世界的“中国种业硅谷”。

引导产业合理分工布局。制定区域产业发展引导目录，通过规划、土地、财政等手段，统筹三市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加快推动长沙市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提升株洲市、湘潭市制造业规模化、特色化、集群化水平，做大做强产业园区，着力建设长沙麓谷创新谷、株洲中国动力谷、湘潭智造谷，形成各具特色、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支持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建设大型互联网数据中心，打造集数据存储、传输、处理、应用等为一体的数字经济体系，加快建设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国家工业互联网重要节点和量子保密通信城域网。加快文化创意设计产业发展，支持工程设计拓展国际市场，提升综合设计能力，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设计中心。创新发展金融业态，大力培育引进金融机构，拓展融资渠道，打造中部金融中心。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升级消费，加快消费扩容提质，促进产业消费“双升级”。

## 第三节 促进产业与创新深度融合

加强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依托变流技术、粉末冶金、人类干细胞、先进储能材料等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以及高速铁路建造技术、难冶有色金属资源高效利用等国家工程实验室，推进新材料、智能制造、生物工程等领域产业链与创新链精准对接。加快基础软硬件适配中心、公共检测平台、产业研发公共平台、共享中心、新技术应用场景、“万企上云”建设，补齐产业链突出短板。支持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建材、纺织等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形成新的市场竞争力。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瞄准科技前沿、把握创新趋势、顺应产业需求，开展原创性创新，培育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

建立统一的产业创新服务体系。共建区域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建立技术研发、技术转移、成果转化、创业孵化、金融服务等高水平创新创业服务体系。继续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整合公共服务资源，不断完善创业辅导、信息咨询、技术支持、融资担保、成果交易、检验检测认证等公共服务体系。探索建立政府引导、中介服务、社会参与三位一体的公共服务模式，联合打造一批创新创业服务品牌。

## 第五章 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坚持优化提升、适度超前的原则，统筹推进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互联互通、高效便捷的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国家综合交通枢纽，提升长株潭在全国交通格局中的地位与作用。

### 第一节 建设国家综合交通枢纽

建设轨道上的长株潭。加快长株潭干线铁路(高铁)、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四网融合。加快建设渝长厦高铁，建设长沙西—湘潭北—株洲西、长沙南—黄花机场联络线，串通渝长厦、沪昆和武广三大高铁动脉。实行长株潭城际铁路“高密度、小编组、公交化”运营，加快建设长株潭城际轨道交通西环线，规划建设长沙南—株洲大丰站—株洲西、湘潭北—湘潭站—株洲西等城际轨道和长沙—宁乡、株洲—醴陵等城市轨道交通，推动从“城市”迈向“区域”，从“多网”迈向“融合”，实现互通互联、换乘便捷、多城一网、一票通达。

构建“半小时通勤圈”“一小时经济圈”。加快芙蓉南路、洞株公路、潭州大道“三千”快速化改造，推动长株潭城际轨道交通西环线及长沙南—株洲大丰站—株洲西、湘潭北—湘潭站—株洲西城际轨道“两轨”建设，加快建设湘潭昭云大道—株洲云峰大道、长沙潇湘大道—湘潭滨江路、长沙新韶山路—湘潭昭山大道、湘潭大道—株洲铜霞路“四连线”，打通市际交界处“断头路”“瓶颈路”，加密市际路网密度，在三市中心城区形成“半小时通勤圈”。强化对外和过境通道建设，提升京港澳、沪昆等高速公路通行能力，以高速为主构成长株潭外环线，构建三市中心城区带动周边组团联动发展的“一小时经济圈”。

打造中部国际航空门户。加快长沙黄花机场改扩建工程建设，培育本土航空公司，推进长沙黄花机场国际化、快线化、枢纽化，构建长沙“四小时航空经济圈”，辐射全国和东南亚、东亚、南亚部分区域。推动通用航空发展，规划建设省级枢纽通用机场，完善通用航空网络。

协同推进内河水运建设。推动港航资源整合，优化港口布局，打造长沙港、株洲港和湘潭港为整体的区域性港口群。加快建设霞凝港区、铜官港区、铜塘湾港区和铁牛埠港区等重要港区，实现铁路进港，提升港口集疏运能力。加快湘江流域高等级航道网建设，完善旅客客运码头布局和建设，进一步提升湘江通航保障能力和水运服务水平。

### 第二节 加快现代物流协同发展

共建国家物流枢纽。以长沙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为依托，以区域物流一体化发展为目标，加快推进长株潭国家物流枢纽共建共享。整合区域物流、产业资源，协同培育枢纽运营主体，强化枢纽间功能和业务衔接，优化提升长沙金霞物流枢纽、一力物流园、长沙空港物流园、湾田国际物流园、株洲清水塘综合国际物流园、芦淞商贸物流园、京东(湘潭)产业基地、湘潭现代铁路物流园、荷塘现代综合物流园等物流设施，引领高附加值的现代物流产业集群发展。

加快构建城市共同配送体系。统筹规划、科学布局重点商贸物流园区分拨配送中心、城市共同配送中心、末端配送节点等三级网络建设。强化综合性铁路物流园区建设，做大做强长沙北铁路物流园，加快株洲铁路货运枢纽建设，完善中欧班列(长沙)、长沙新港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和株洲、湘潭公铁联运等货运系统，缩短货物通达时间。依托省交通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整合现有资源，建设城市共同配送共享信息系统。大力推广绿色货运配送、城乡高效配送，推广应用新能源配送车辆，提升配送车辆标准化、运营规范化、管理智能化水平。

合作共建物流产业联盟。充分发挥物流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以资本、信息及业务为纽带，组建区域、行业物流产业联盟，推进物流与产业深度融合。大力推进无车承运人、多式联运、供应链金融等试点，创新物流组织方式和运营模式，促进物流高质量发展。

### 第三节 共同打造大数据时代智慧城市

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整合三市信息资源，加快5G网络、长株潭大数据中心、北斗导航、量子通信、车联网等信息设施建设，构建三市共享大数据、公共服务支撑和人工智能等平台，提升城市信息化基础服务能力，夯实长株潭智慧城市发展基础。

建设长株潭智慧型产业。加速推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与产业深度融合，构建IP经济、跨界融合、创意体验等三大创意经济应用场景，联合打造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智慧农业、智慧旅游、智慧金融、智慧能源等，全面促进产业升级与新发展。

推动民生领域智慧应用。大力推进民生智慧应用，加快建设长株潭“智慧云”，重点开展智慧政务、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家政、智慧就业等应用，着力建成覆盖城乡、全民共享的智慧民生服务体系，全面提升信息化协同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满足人民对高品质智慧生活的需求。

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加快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完善城市部件和各类物联网感知终端，建立城市信息模型，构建“城市云脑”，实现城市建设、居住、管理的科学化、可视化、精细化。加快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整合构建污水治理、黑臭水体整治、供水水质、垃圾治理等城乡环境基础设施智慧监管平台，大力推进智慧工地、智慧住房、智慧小区、智慧物业、智能家居等网络化、智慧化管理，探索形成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长株潭模式”。

### 第四节 共建区域能源基础设施

统筹油气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长株潭区域油气设施布局，重点推动长岭—长沙黄花机场航煤输送管道、樟树—株洲成品油管道建设，提高油品保供能力。加快推进“气化湖南工程”建设，强化管网互联互通；合理规划布局储气设施，提高储气能力，进一步完善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统筹推进生物燃料乙醇项目建设，合理布局车用乙醇汽油配送中心，有序推广车用燃料乙醇汽油。

加快智能电网及新能源开发建设。完善电网主干网架结构，提高三市电力交换和供应保障能力，推进电网改造升级和智能化应用。统筹推进三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布点均匀、应用便捷。积极推动太阳能、风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和利用。加快株洲攸县抽水蓄能电站、“互联网+”智慧综合能源示范项目建设。

### 第五节 提升一体化水利设施效能

以湘江为纽带，以浏阳河、涟水、渌水、沅水、涓水为骨干河道，以官庄、洙水、酒埠江、黄材、株树桥、水府庙等水库为关键节点，统筹提升长株潭区域防洪能力。重点加强湘江沿线河道整治、堤防加固及重点堤坝达标提质，实施长沙湘江东岸堤防提标工程、烂泥湖堤防加固工程，继续实施涟水、渌水、涓水堤防加固工程，提高防洪能力；加快竹埠港、高沙脊等排涝泵站更新改造和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提高主城区排涝防涝能力。统筹提升区域水源保障能力，加快椒花、大坝塘、大头龙水库等大中型水库工程建设，调整提高区域蓄水调水能力，有效保障城乡供水。加快官庄、韶山、酒埠江、黄材等灌区提质改造，提高农业生产灌溉保障水平。

## 第六章 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完善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机制，共护绿水青山，努力建设生态绿色城市群。

### 第一节 加强区域生态同保共育

构筑区域生态安全体系。加强对以罗霄山余脉大围山—连云山—神农峰山脉为构架、以湘江及其支流为脉络的生态安全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继续实施湘江保护和治理“一号重点工程”，加快推进清水塘改造和竹埠港生态修复工程，加强湘江岸线管控及洲岛、沿岸湿地保护。加强长株潭生态绿心、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水源地、重要湿地、基本农田、森林资源等生态空间保护和生态系统修复。严格遵循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强化生态红线保护和生态修复，严控能耗总量和强度、环境准入，保护长株潭可持续发展生命线。

加强重要水源地及湖库保护。开展重要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严控饮用水水源周边岸线资源开发，依法清理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筑和排污口，清除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依法取缔二级保护区内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加强长株潭第二水源及应急水源建设，提高水库供水比重，联合建设优质水库水源引水工程。加强株树桥、水府庙等优良湖库有效保护和综合治理，提高饮用水安全与质量，加强对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有毒有害物质监控，全面提高预警能力。严格保护和合理利用地下水。

### 第二节 推进区域环境联防联控

联防联控大气复合污染。深化工业污染源治理，推进钢铁、水泥行业和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全面推进工业锅炉炉和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提高清洁化生产水平。加强面源污染整治，推进餐饮油烟净化设备全覆盖，全面完成老旧居民区油烟设施改造。严禁垃圾、秸秆露天焚烧，严控烟花爆竹燃放，加强扬尘污染治理。强化移动源污染控制，加快绿色交通体系建设，推广新能源汽车，加大老旧车辆淘汰力度，实施国VI排放标准和相应油品标准，推进港口船舶、非道路移动机械大气污染防治。定期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应急减排清单，开展长株潭区域PM2.5源解析，提升重污染天气预警预报时效性和准确性。

深化水污染联防联控。大力推广工业节水减排技术，强化沿江化工企业整治，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水污染。加强城镇生活污染治理，加快城市污水管网建设和改造，健全雨污分流体系，实施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行动。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结合美丽乡村建设，统筹实施次级河流沿线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持续推进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水府庙、浏阳河、捞刀河综合整治工程。

共同推进固废处置与土壤修复。开展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合作，探索建立危险废物跨区域转移处置生态补偿机制，提升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和环境风险监管防范能力。提升长沙固废处理场、灰渣填埋场建设水平，加快推进株洲市区二期、湘潭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继续实施餐厨垃圾应急处置及资源化利用项目。分类推进土壤污染治理，有序开展农用地和污染地块土壤治理修复，加快推进株洲清水塘、湘潭竹埠港关停搬迁企业遗留污染治理，持续推进耕地重金属污染修复、污泥处理处置，加快湘潭市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推进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治理，加快乡镇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提高垃圾分类回收、运输、处理一体化运营能力和监管能力。

强化环境治理联合监管。完善区域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建立区域PM2.5、湘江水质、集中式饮用水水质、水土保持等一体化监测、预警

和处置机制，健全跨界河流联合监测与会商机制、水生态文明综合执法应急和工作机制。加强环境综合执法，统一执法标准，联合开展环境执法监督和检查行动，完善环境保护工作责任体系和考核机制，建立一体化环境报告和发布制度。

## 第七章 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坚持以人民需求为导向，深化公共服务领域合作，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使一体化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

### 第一节 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便利化

建立标准化公共服务体系。完善长株潭三市统一、有效衔接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实施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优化资源配置、规范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确保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民、兜住底线、均等享有。统筹考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等因素，逐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增加保障项目，提高保障标准。

提升公共服务便利化水平。创新公共服务一体化管理机制，推进教育、医疗、社保、养老、就业、户籍等公共服务一体化，实施公交、健康、社保、图书馆等“一卡通”，加快三市政务服务对接共享。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合作，推动重大传染病联防联控。推进社会保险异地办理、养老保险信息互通，畅通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实施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推动居民医疗保障同城同结算、同城同定点、同城同年限。推进工伤认定政策统一、结果互认。建立住房公积金异地信息交换和核查机制，推行住房公积金转移接续和异地贷款。

### 第二节 共享高品质教育医疗资源

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完善教育科研协作机制，推动区域教育科研、人才建设、成果推广运用等综合实力中部领先。开展基础教育合作，建立中小学教育教学资源共享和师资力量交流机制，共建共享名师在线课堂、研学实践基地，合力打造教育特色品牌和智慧教育示范区。共同发展职业教育，共同创建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建设国家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加快湖南(株洲)职教科技园建设。促进高等教育资源共享，探索推进同层次大学课程互选及教学资源、实验设备设施开放共用，布局建设开放共享的高水平专业实验(实训)室、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引导高端医疗资源功能互补。提升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优化区域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加强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构建长株潭区域医疗联合体，创建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湖南健康产业园。鼓励高水平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医医院跨区域设立分院，扩大优质医疗资源覆盖范围。共建健康信息平台 and 数字化医疗协作系统，强化公共卫生事件信息决策指挥协同，实现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保障、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管理等方面信息互通共享，提高区域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 第三节 推动文体旅游合作发展

全面提升区域文化软实力。发挥长沙世界“媒体艺术之都”优势，加快建设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在长株潭开展文版权保护领域区块链技术应用。优化配置文化设施，规划建设湖南奥林匹克体育中心、环湘江马拉松、自行车赛道、湖南图书馆新馆等文体场馆设施，加强重点文物、博物馆、纪念馆、历史建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合作与创新，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便捷化。联合举办大型文化体育活动，打造区域文化品牌。

全面提升旅游业发展水平。深化区域旅游合作，推动长株潭旅游市场和服务一体化。提升红色旅游走廊、湖湘文化旅游走廊、湘江旅游走廊、高铁旅游走廊品质，共同打造极富特色、享誉全球的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促进休闲旅游、红色旅游、研学旅行、乡村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湘江游艇游轮旅游码头和自驾车房车营地建设。实行长株潭旅游“一票通”，联合开展主题旅游推广活动，共建旅游服务监管平台。

### 第四节 共建高效有序社会环境

共同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建立社会治理大数据平台，推动社会治理数据互联互通，建立健全基层社会治理网络，推广网格化服务管理。完善突发公共事件、自然灾害事件预防处置和紧急救援联动机制，提高防范和处置重特大安全事故效能。深化文明创建活动，倡导文明礼仪新风，共同提升区域文明程度，建设文明长株潭。

共同营造良好就业创业环境。加快消除制约人力资源流动的政策壁垒，推动人力资源、就业岗位信息共享和政策衔接、整合发布。统筹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建设，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机制，提高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培育区域公共创业服务品牌。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协作，强化劳动人事争议协同处理，建立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共享和联动惩戒机制。持续实施“芙蓉人才行动计划”，建立引进高端人才、行业领军人才和留学归国人才绿色通道。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一体化。依托长株潭市级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实现信息系统和信用信息的联通共享。建立环境保护、食品安全、产品质量、旅游等重点领域信用联合奖惩机制，实行失信行为标准互认、信用信息共享互动、惩戒措施路径互通。扩展信用应用场景，在登记许可、行政许可、资质认定、政府采购、财政支持、项目审批、项目招标投标等社会管理服务重要环节，推广使用信用报告、信用评级等征信产品。探索开展区域一体化企业征信体系创建试点。

## 第八章 推进更高水平协同开放

充分发挥“一带一部”区位优势，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合作，强化长株潭在全省开放崛起中的担当作用，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

### 第一节 共建全方位高层次开放平台

建设对外开放新平台。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国家战略，高水平建设中国(湖南)自贸区长沙片区。对标国际先进贸易规则，大力发展跨国公司地区运营管理、订单中心、结算中心等总部经济，积极发展临空经济、电子商务、数字贸易、金融服务等新型国际贸易，着力打造全球高端装备制造业基地、内陆高端现代服务业中心、中非经贸深度合作先行区。加强自贸区长沙片区、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与长株潭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联动，放大自贸区辐射带动效应。

畅通对外开放大通道。积极引进国际航空物流龙头企业，构筑航空物流平台，支持至北美洲、欧洲、东亚、东南亚等地全货班机发展运营。持续推进“畅通湘江”工程、内河船型标准化工程，强化长江水道联通能力。提升中欧班列(长沙)运载量和运载水平，统筹湘粤桂和湘滇跨境出海大通道国际联运，打造中欧班列南方枢纽。构建多种运输方式高效通达的集疏运体系，建设一批专用铁路、公路港项目，提升港站集疏运能力和运行效率。

推进对外开放大通关。充分利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全面推进政府主管部门与港口、海关、税务、外汇、银行等“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与企业“信息互享”。深入推进通关一体化改革，实行货物“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推进长株潭口岸与沿海沿边口岸的通关协作、物流合作与联动发展，实现与长三角、珠三角、成渝等区域的高效对接。统筹推进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湘潭综合保税区、长沙金霞保税物流中心、株洲铜塘湾保税物流中心协同发展。加快发展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

提升园区对外开放新高度。提升园区开发建设和管理水平，创新园区管理体制机制，推进市场化运营改革，夯实对外开放基础。全面落实自贸区已推广的创新制度，培育和引进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优化物流、通关、信保、融资、收汇、退税等全程外贸供应链服务。推进与沿海发达地区共建产业合作园区，探索建立区域产业转移、园区合作共建的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

## 第二节 协同推进开放合作

共同打造对外开放品牌。高水平办好世界计算机大会、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博览会、交流会。办好智能制造峰会、互联网峰会、轨道交通峰会，积极参与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等区域性展会活动，加强行业间、区域间深度交流合作，提升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

高水平“引进来”。争取外交部支持，在长株潭区域设立外国驻湘领事机构，争取更多国际机构在长株潭设立分支机构。充分发挥全球湘商大会、湖南异地商会等平台的桥梁纽带作用，结合沪洽周、港洽周等活动，开展长株潭三市联合招商。全面对接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民营500强企业，开展差别化、产业链招商，积极吸引国内外企业运营中心、物流中心、分拨中心、销售中心入驻，引进一批聚集度高的龙头企业和关联度大的配套企业。

高质量“走出去”。支持长株潭区域工程机械、轨道交通等领域优势企业“抱团出海”，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公路、铁路、港口、能源、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商贸物流、电子商务、供应链外贸企业向外拓展贸易空间，支持出口企业建立海外仓、体验店，培育自有品牌，拓展营销渠道。加大国际出口品牌建设培育工作，大力培育区域性、行业性品牌。

深化国际国内人文合作。加强国际科技合作，支持国内外一流大学、科研机构、知名企业在长株潭设立或联合组建技术转移中心和研发机构。深化高等教育国际合作，引进国际先进教学理念和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提升长株潭高校影响力和知名度。加强国际文化交流，依托湖南广电、世界“媒体艺术之都”、金鹰艺术节等平台，开展具有湖湘文化特色的经济文化交流活动，推动本土文化创意企业、体育企业国际化发展。

## 第三节 合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创新投资服务管理体制。共同推进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实施，完善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和外商投资信息公示平台，提升外商投资管理和服务水平。完善境外投资发展规划和重点领域、区域、国别规划体系，健全备案为主、核准为辅的境外投资管理体制。共同打造一流市场环境。全面对接国际国内高标准市场规则体系，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平等享受政策，协同推进企业投资、商事登记等领域审查审核和资质互认，共建统一开放、有序竞争的市场环境。深化外商投资领域“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和效率。强化市场协同监管，建立跨行业跨部门综合监管和执法体系。加强市场主体保护，加快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有效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公民财产权。

# 第九章 创新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

全面深化改革，着力破除制约一体化发展的行政壁垒和体制机制障碍，建立运行有效的一体化合作体系，建设要素自由流动的统一开放大市场，为长株潭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提供强大内生动力。

## 第一节 建立运行有效的合作体系

健全政策制定协同机制。健全长株潭一体化议事协调机制和日常工作制度，加快推进建立制度统一、规则一致、执行同步的协同发展机制。区域重大行政决策实行联合听证、专家咨询和公众公示制度，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探索建立区域一体化发展专项支持基金，协同制定出台土地、财政、投资等激励政策措施。

建立一体化发展评估体系。建立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评估指标体系，研究发布区域一体化发展指数，科学客观评价一体化发展进程，为区域政策制定和调整提供参考。探索实施引入第三方力量的政策评估监督模式。

推动公共事务协同治理。加强城市安全发展和区域应急管理合作，强化风险评估和管控处置，共建食品安全、综合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等保障体系。建立重大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及灾害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合作联动机制。推动行业协会、金融组织、社会团体等非政府组织同城化发展，共同构建一体化进程中区域公共事务协同治理机制。

## 第二节 加快建设统一开放大市场

推进金融市场一体化。深入推进长株潭城市群金融专项改革试点，全面落实各项试点任务，推进形成金融机构合理聚集、功能互补、资源共享、配置高效的区域金融产业布局。推进金融产品与服务同城化，实现区域内企业授信标准统一、授信额度共享、信贷产品通用，协力增加有效金融服务供给。推进金融配套同城化，统一三市土地、房地产抵(质)押登记等办理流程与收费标准。强化区域金融合作交流，推进预警联防、宣教联动、案件联办和维稳联合，共同维护区域金融发展安全。

推动技术市场一体化。支持长株潭联合建设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实现知识产权信息共享互动、技术成果交易及金融服务无缝对接。探索建立企业需求联合发布机制和财政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共享机制。建立长株潭区域技术交易市场联盟，共同促进技术转移转化，构建多层次知识产权交易体系。加强政府数据开放共享，共同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推进土地市场一体化。推动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提高土地资源配置效能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制度，建立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约束机制和存量建设用地退出机制。完善长株潭范围内闲置土地清理、调整机制。

加快人力资源市场一体化。加快长株潭区域人力资源协作，推动人力资源、就业岗位信息共享和服务政策有机衔接、整合发布。规范人才招引政策，探索区域内高端人才、紧缺型技术人才的户籍互认，享受同等公共服务待遇。积极探索政府部门、用人单位、高校机构三方合作模式，引导高层次人才向重点产业、重点区域集聚。加快建设“中国长沙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 第十章 推进规划实施

加强党对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的领导，建立健全规划实施保障机制，确保规划纲要主要目标和任务顺利实现。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和完善推动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的领导机制，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长株潭区域一体化战略实施，研究审议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商务厅等部门牵头负责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国土空间、生态环境、公共服务、对外开放等一体化专项工作。

#### 第二节 强化责任分工

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作为推进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发展的责任主体，要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制定具体行动计划和专项推进方案，确保规划纲要各项目标任务落实落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组织编制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国土空间、生态环境、公共服务、对外开放等领域一体化专项规划，研究出台配套支持政策和综合改革措施，形成规划统筹、政策配套、项目支撑和体制机制创新的工作体系，形成横向联动、纵向协调的长效机制和强大合力。

#### 第三节 抓好督促落实

加强规划纲要实施的跟踪分析、综合协调，全面掌握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和效果，适时组织开展评估，协调解决实施中存在的问题。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建设工作列入绩效评估重点内容，按照时间节点及时督办、考核。完善规划实施公众参与机制，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长株潭区域一体化建设，形成市场化、社会化推进机制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扫描上方二维码

关注湖南省发改委微信公众号

主办单位：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网站标识码：4300000011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湘府西路8号 邮编：410004

备案号：湘ICP备16020788号-2 技术支持：湖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联系电话：0731-89990919（仅受理网站建设维护相关事宜）  湘公网安备 43010302000885号